

证券代码：832131

证券简称：斯盛能源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法定代表人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龙岗法院”）2022年6月20日出具的（2022）粤0307执1518号、（2021）粤0307执22266号、（2021）粤0307执22741号、（2021）粤0307执22802号和2022年6月21日出具的（2021）粤0307执22070号和2022年6月22日出具的（2022）粤0307执2628号和2022年6月23日出具的（2022）粤0307执1768号、（2022）粤0307执3028号《限制消费令》，对公司采取限制消费措施，限制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于湘勇不得实施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 （二）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原因：

龙岗法院于2021年12月至2022年2月立案执行申请人申请执行公司劳动争议、人事争议案件，因公司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故对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于湘勇出具限制消费令。

#### 二、 对公司影响

子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被纳入限制消费对象，对公司造成了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公司将积极消除上述负面影响。

#### 三、 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正在积极与执行申请人沟通协调处理相关事宜，寻求最佳解决方案，争取尽快履行给付义务，尽快向法院申请撤销限制消费令。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限制消费令》（2022）粤 0307 执 1518 号、（2021）粤 0307 执 22266 号、（2021）粤 0307 执 22741 号、（2021）粤 0307 执 22802 号、（2021）粤 0307 执 22070 号、（2022）粤 0307 执 2628 号、（2022）粤 0307 执 1768 号、（2022）粤 0307 执 3028 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7日